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一局吉林丰满项目
山皮石采购项目

竞价采购文件



采 购 人：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

中国·（长春）

竞价采购公告

因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吉林市市级雨水管线更新改造项目-丰满区 B 区工程总承包项目施工需要，我司拟采用竞价采购方式进行下列货物的批量采购，请按以下要求于 2026 年 10 月 12 日 14 时 00 分前将响应文件提交至“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以下简称“数智化平台”）。平台注册等相关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

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 2026 年 10 月 11 日 14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在数智化平台获取采购文件。供应商若对本竞价项目采购要求等有疑问的，应当于 2026 年 10 月 11 日 14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通过数智化平台向采购人提出答疑问题。

一、拟采购货物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及标准配置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山皮石	含泥量≤10%	m³	11290	

二、竞价规则

1、本项目采用逆向竞拍报价方式，竞价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多次通过数智化平台进行竞价，竞价截止时间之后不再接收报价。竞价倒计时前 20 分钟内，如有供应商进行报价则进入超时竞价，竞价截止时间延长 20 分钟，以此类推，直至竞价结束。竞价最小幅度为 5000 元。（即供应商在除首次报价外，每次进行竞价时所报价格不得高于：目前最低价一竞价最小幅度），供应商在参与每次竞价时均需上传最新版签字盖章的响应文件，才算有效竞价。

2、“平台填列报价”与“最终版报价文件总价”应保持一致，若两者不一致，以“平台填列报价”为准。

三、采购要求

1. 竞价供应商需对所有分项进行报价，并写明单价及总价，综合单价里包含但不限于相应的增值税发票、货物制造、运输、售后服务、利润、税金等交付买方使用前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确定成交供应商不再增补任何费用。

2、**交货期：**卖方提前生产货物，分批次交货，卖方收到买方通知后 5 日内将货物送到买方指定地点。

3、**交货地点：**吉林市市级雨水管线更新改造项目-丰满区 B 区工程总承包项目部施工场地内指定地点（吉林大街雨水更新(宜山路一厦门街)、兴隆街雨水更新(万山路一吉丰

东路)长江街雨水更新(恒山路一万山路)、华山路雨水更新(吉林大街一长江街)滨江路雨水更新(吉林大街桥南一江湾大桥南)等 5 条道路)。

4、质量标准或要求:

(1) 货物质量应符合设计文件及现行国家、行业标准和规范要求,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满足采购货物一览表中“含泥量 $\leq 10\%$ ”的要求;

(2) 山皮石应为质地坚硬、洁净的岩石材料,严禁使用强风化、泥化、遇水易软化崩解、具有膨胀性或易溶性的岩石,不得夹带淤泥、腐殖土、草根、树皮、垃圾等杂物;

(3) 最大粒径及级配应满足设计文件和买方施工技术要求;设计文件未明确时,按现行国家、行业标准和规范执行,超粒径石料应在装车前剔除或破碎;

5、质保期:货到现场验收合格后 6 个月。

6、响应人的资质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

7、投标保证金

(1) 形式:采用投标保证金形式。

(2) 金额:人民币 2000 元整。

(3) 保证金收取方式:采用在线缴纳保证金,由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收取到统一账户,投标人报名后,系统自动分配保证金收款虚拟账号,采购人不提供账号(退还时按原账号退还)。

(4) 保证金在第一次报价截止时间前到达。

8、付款条件:

(1) 预付款:无。

(2) 付款:先货后款,买卖双方每月 21 日对账,对账周期为上月 21 日至当月 20 日,结算以实际验收合格数量为准,对账经双方确认后卖方在当月 30 日前开具增值税发票,买方收到发票后 3 个月内支付发票金额的 95%,剩余 5%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 30 天内无息返还。

9. 验收方式:

(1) 验收标准按采购要求第 4 条质量标准或要求执行;

(2) 货物运抵交货地点后,由买方或其委托的监理单位与卖方共同进行现场验收:核对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查验随车质量证明资料,并进行外观检查;

(3) 含泥量等质量指标按批次抽样检验,检验结果作为该批次货物的验收依据;检验不合格的,买方有权拒收,卖方应在买方要求的期限内更换、补足合格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及延误损失由卖方承担;

(4) 货物数量以买方现场实际验收合格数量为准，作为结算依据；

10、其它：

本次采购将通过数智化平台全程在线开展，供应商需通过数智化平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四、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 址：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南湖大路 3799 号

邮 编：130000

联 系 人：冯迪

电 话：13604366313

五、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电 话：13604366313

邮 箱：451016075@qq.com

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8 日

评审办法（最低价法）

一、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最低价法**。

二、评审原则

评审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三、评审组织及服务

1、为做好评审工作，成立评审小组和工作小组。

2、评审小组

2.1 评审小组由采购人依法组建，评审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及熟悉相关业务的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2.2 评审小组成员为3人及以上单数。

2.3 评审小组组建后报公司采购管理机构备案。

2.4 评审工作由评审小组负责。

3、工作小组

3.1 由采购人组成工作小组，在评审期间为评审小组服务。

3.2 接受评审小组指派进行基础数据摘录汇总、对比等工作。

四、评审程序及内容

1、响应文件初步评审

1.1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为重大偏差，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不再进行详细评审：

（1）供应商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2）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响应保证金或者所提供的响应保证金有瑕疵不被采购人所接受的；

（3）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盖章和签署的；

（4）经澄清，对报价的算术错误不接受修正的；

（5）报价低于成本或高于采购文件设定的最高限价的；

（6）对采购范围和工作内容有实质性偏差的；

（7）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权利和义务作实质性修改的；

(8) 响应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9) 主要性能指标（仅限于打“*”的）达不到采购文件要求的；

(10) 纠正响应文件偏差或保留将会对竞争产生不公正影响的；

(11) 有违反法律法规、弄虚作假的。

1.2 算术错误修正

1.2.1 报价清单中有计算或汇总中的算术错误时，按以下原则修正：

(1) 报价清单中的单价乘数量的乘积与该项目的合价不符时，应以单价为准，改正合价。

(2) 若报价汇总表中的金额与相应的各分项报价清单中的合计金额不符时，应以修正算术错误后的各分项报价清单中的合计金额为准，改正报价汇总表中相应部分的金额和总报价。

(3) 修正后的价格若高于平台报价，则以平台报价为评标价；修正后的价格若低于平台报价，则以修正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1.2.2 评审小组按以上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1.3 供应商不能修正或撤销响应文件重大偏差。采购人允许响应文件有微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而该微小之处不构成重大偏差。

2、响应文件澄清

2.1 响应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者计算错误及报价水平等，评审小组认为需要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成本价佐证、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的，提出澄清问题。

2.2 评审小组的澄清问题不得要求或提出对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澄清问题由评审小组负责人确认后发出。

2.3 供应商的答复由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签署日期后按要求发送，不得对原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4 评审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2.5 评审小组的澄清问题和供应商的答复均以书面方式进行。

3、响应文件详细评审

3.1 评审小组成员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3.2 经评审的报价

3.2.1 经评审的报价计算公式

经评审的报价=报价+算术错误修正+遗漏修正

3.2.2 遗漏修正

审核报价组成内容是否有遗漏计算。若有遗漏，遗漏部分按照其他报价组成中此部份价格的最高金额进行加价。

3.3 评审及排序

根据经评审的报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推荐。经评审的报价相等时，按报价低的优先；报价也相等的，按并列推荐。